

滕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滕政办发〔2018〕33号

滕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进一步规范居民住宅户用光伏推广 应用工作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滕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，市政府各部门，各企事业单位：

为引导城乡居民科学合理利用屋顶进行光伏发电应用，促进全市可再生能源和相关产业健康发展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《节约能源法》《安全生产法》等法律法规，现就规范我市居民住宅户用光伏推广应用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严格建设范围。为全面加强我市居民住宅户用光伏规范管理，最大程度杜绝项目建设存在的安全隐患，进一步优化城乡环境，提升城市形象，结合我市实际，严格控制居民住宅

户用光伏项目建设范围。城市规划区及城边村、镇规划控制区，主要道路（国道、省道、县道、高速）两侧 300 米内、机场附件区域不再审批光伏发电项目。

二、规范项目选址。户用光伏发电项目应建设在无产权或归属争议的合法建筑屋顶，同时兼顾建筑屋顶的安全条件，项目设计时必须综合考虑防水、防风、防火、防雷、屋顶荷载及发电功率等各类因素，并与建筑屋顶、外立面及周边环境相协调。对已列入危房的或者房屋内有生产活动，房屋内物品储存的火灾危险性为甲类、乙类的住宅建筑，严禁安装户用光伏发电系统。属地村（居）委会要严格把关，对房屋产权及相关特性经审核确认后出具《房屋归属证明》（附件 1），镇街村镇建设办公室予以审核批准。

三、严禁违规搭建。居民住宅户用光伏发电项目建设安装时，在确保自身结构安全及“不超屋顶范围、不超建筑最高点”的前提下，必须符合“防违控违”要求，严禁以光伏推广应用名义搭建违法建筑。各镇街综合行政执法中队要将光伏项目纳入网格化巡查内容，发现违建按“即查即拆”要求及时处置。

四、实施带图审查。为确保户用光伏发电项目建设符合“无违建”要求，在项目开工建设前，申请人须提供项目设计方案及施工图纸，经属地镇街综合行政执法中队带图审查与现场核查，出具《无违建审查证明》（附件 2）后方可按图施工。相关图纸及证明作为并网验收的要件，确保户用光伏发电项目合法合规。

五、严格并网验收。滕州供电部应依据《小型户用光伏发电系统并网技术规定》等有关规定进行并网受理，对申请并网的项目需取得属地镇街综合行政执法中队出具的《无违建审查证明》后方可实施并网验收，对并网条件、施工图纸及相关资料进行严格比对与核查，并按要求及时出具《项目验收意见书》（附件3），确保户用光伏发电项目安全并网。

六、加强监督检查。滕州供电部及属地镇街村镇建设办公室、综合行政执法中队组成联合检查组，对已建成的居民住宅户用光伏发电项目进行分期分批抽检，对提供虚假资料、使用伪劣产品、涉嫌违章搭建、不按规范设计施工等行为按照职责权限进行严厉查处，并按处罚决定等相关要求落实整改措施，整改不到位的，可暂缓并网或不予出具《项目验收意见书》。

七、建立黑名单制度。按照“谁建设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对连续多次未按要求实施建设、以光伏推广应用名义承诺或搭建违章建筑、要求整改而拒绝落实整改、蓄意扰乱市场行为的户用光伏建设企业，一经查实纳入行业黑名单管理，并向社会公开发布，供电部门对其所承建的户用光伏发电项目暂缓或不予并网。

八、强化行业自律。进一步加强行业自律管理，规范行业经营秩序。同时，滕州供电部加大居民住宅户用光伏科普宣传力度，积极普及光伏发电知识，通过户用光伏示范项目、标杆企业评选等活动，推广先进光伏技术和产品，努力营造光伏发电行业健康发展的良好环境。

各镇街及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，加强领导，精心组织，确保居民住宅户用光伏规范管理工作落到实处、取得实效。

- 附件: 1. 滕州市居民住宅户用光伏发电项目房屋归属证明
2. 滕州市居民住宅户用光伏发电项目无违建审查证明
3. 滕州市居民住宅户用光伏发电项目验收意见书

滕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8年4月23日

附件 1

滕州市居民住宅户用光伏发电项目 房屋归属证明

_____供电公司：

位于滕州市_____镇（街道）_____村（社区
或_____路_____小区）的_____组（幢）_____号房屋，
其土地性质是/否集体土地、是/否宅基地，房屋依法合规建设，
但无该房屋产权证明。依据有关规定，经审核确认该房屋归属
居民_____（身份证号：_____）所有，房
屋归属无争议。

特此证明。

申请人签字：_____

镇街主管部门公章

_____村（居）委会：公章

_____年____月____日

_____年____月____日

滕州市居民住宅户用光伏发电项目 无违建审查证明

_____供电公司：

位于滕州市_____镇（街道）_____村（社区）
或_____路_____小区）的_____组（幢）_____号房屋，
属居民_____（身份证号：_____）所
有，为合法建筑。拟在该建筑物屋顶建设太阳能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，建设方案，经我镇街（单位）审查与现场核查，符合防违控违要求。

特此证明。

- 附： 1、居民住宅安装光伏项目方案
2、安装点建筑物现场照片

经办人：_____

科室负责人：_____

镇街综合行政执法中队：（公章）

_____年___月___日

附件 3

滕州市居民住宅户用光伏发电项目验收意见书

申请人姓名		电力户号	
身份证号码		联系方式	
序号	验收内容	是	否
必查项 (请√)			
1	是否有属地村委会、居委会出具的房屋归属证明		
2	是否有属地镇街、城管部门出具的无违建审查证明		
3	是否有项目设计方案及施工图纸, 实际施工是否和图纸一致		
4	是否发现屋顶有漏水现象或存在漏水的可能性		
5	光伏系统安装位置和安装方位是否整体朝阴或大部分受到遮挡		
6	是否发现屋顶光伏系统结构存在安全隐患		
7	火灾危险性是否为甲类、乙类的住宅建筑		
8	是否有施工单位出具的竣工报告, 竣工报告中相关参数是否符合要求		
9	组件、逆变器、光伏连接器、电缆、电器开关、成套配电箱、光伏专用直流电缆等主要设备和材料是否有认证证书或质检报告		
10	逆变器是否具有故障时自动解列功能		
11	电缆是否满足最大发电时电流的要求		
12	计量装置附近是否有发热源或易燃易爆物品, 安装的位置是否符合要求		
13	组件、逆变器、光伏连接器、电缆、电器开关、成套配电箱、光伏专用直流电缆等主要设备和材料安装工艺是否符合要求		
14	带边框组件、支架、逆变器外壳、电表箱外壳、电缆外皮、金属电缆保护管或线槽是否可靠接地		
加分项 (请√)			
15	是否有逆变器设备厂家提供的拉弧检测记录单		
16	是否有建设单位提供的组件检测报告(抽检)		
17	是否有建设单位提供的施工单位资质		
项目验收意见			
经资料审查与现场检查, 形成验收意见如下(请√):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提供验收的资料基本齐全, 符合验收要求, 同意通过验收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提供验收的资料不齐全, 不符合验收要求, 不同意通过验收, 请在_____等方面进行调整后重新申请验收。			
核准的实际装机容量	_____千瓦 _____块板	并网情况	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并网
验收人 〔签名〕		申请人 〔签名〕	

(此页无正文)

抄 送：市委办公室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市纪委办公室，市法院，市检察院，市人武部。

滕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8年4月23日印发
